

浙江远望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7 年 5 月 16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丹枫路 788 号海越大厦 15 楼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傅如毅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11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40,582,996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84.6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0,582,99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二) 审议通过《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0,582,99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三) 审议通过《2016年度报告及摘要》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 2017 年 4 月 26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浙江远望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公

告编号：2017-011)、《浙江远望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报告摘要公告》(公告编号：2017-012)。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0,582,99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四) 审议通过《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0,582,99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16 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留存以后年度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0,582,99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六) 审议通过《关于向有关银行申请 2017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同意公司及子公司 2017 年向中国建设银行、南京银行、中国农业银行等银行申请不超过 2000 万元人民币（以实际借款金额为准，含正在履行的借款额度）的综合授信额度。在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股东大会同意授权董事长全权办理相关授信事项。本次综合授信及授权的期限至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议案内容详见 2017 年 4 月 26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浙江远望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有关银行申请 2017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3）。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0,582,99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七)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17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 2017 年 4 月 26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浙江远望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17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4）。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405,83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浙江远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杭州众慧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傅如毅、金少飞回避表决。

(八)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同意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同意授权公司经营层根据行业标准及公司审计的实际工作情况确定其年度审计报酬事宜。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0,582,99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三、律师见证情况

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律师姓名：丁天律师、程子毅律师

结论性意见：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信息披露细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浙江远望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上海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浙江远望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浙江远望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5 月 18 日